

附件二：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宝鸡市凤翔区冯家山灌区灌溉管理处 (单位名称)的 宝鸡市凤翔区冯家山灌区 2025 年省级水利(抗旱)救灾资金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清渠、修复管道及机组维修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瀚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332.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01.88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盖章：瀚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24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